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684
1 December 198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103和107

1982－1983两年期方案予算

联合检查组

联合国专家和顾问的聘用情况

行政和予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 行政和予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专家和顾问聘用情况的报告（A/C.5/37/27），秘书长说明中转递的联合检查组关于同一问题的报告（A/37/358和Corr.2）以及秘书长就这一报告提出的意见（A/37/358/Add.1）。

2. A/C.5/37/27号文件中的秘书长报告是提交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一项报告的补充并载有1980－1981两年期内每一年由经常予算和予算外资源提供经费的顾问和特设专家组及其他咨询机构参加人员的资料。 根据秘书长的看法，经过改进的报导程序可以首次把财务资料和人事资料联系起来并确定每一项报导的支出是否都附有适当的人事方面报告。 秘书长说“由于上述情况，1981年报导的资料在质量上好得多。”（A/C.5/37/27，第2段）。 咨询委员会赞同这一评价并相信将会继续改进。 委员会建议下一次关于专家和顾问聘用情况的报告应向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提出。

3. 联检组关于联合国专家和顾问聘用情况的报告（A/37/358和Corr.2）

82-34383

Digitized by UN Library Geneva

载有七项主要建议，秘书长在A/37/358/Add.1号文件中对于这些建议均有所评论。

4．第一个建议说“聘用外来专家的原则和方针都是妥善的，秘书处所有单位都应予以充分应用”。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了不遵守这些原则的实例，例如它在审议1982－1983两年期方案概算[1]的时候。 联检组在它的报告中也指出了这种违反原则的事例。 不过，秘书长在A/37/358/Add.1号文件第15段中提出的意见显示秘书处曾设法遵行准则但有时却有正当理由不遵守原则和方针。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尽管有一套原则和方针，必须有所例外的情况仍不免发生。 尽管如此，委员会还是希望秘书长能保证今后不遵守外来专家聘用原则和方针的一切情事只在特别情况中发生，如果发生这种情事，则应在今后报告中予以充分解释。

5. 联检组的第二个建议要求发出关于外来专家聘用的新的行政指示以取代ST/AI/232。 联检组在它的报告第81段中总结说执行大会在这一方面的决定的主要困难之一是缺乏关于“顾问”“专家”、“订约者”和“临时工作人员”各明词的明确定义。 咨询委员会知道将就为本组织争取个人服务的政策发出新的秘书长公告。 如秘书长在它的评论第16段中所指出，就“临时工作人员”“各订约者”、“顾问”以及特设专家组和其他咨询机构”“参加人员”各名词订立明确定义一事将为一连串指示的一部分。

6. 联检组的第三个建议是应当考虑在可行时制定那些工作人员职类的生产力标准。 咨询委员会赞成A/37/358/Add.1号文件第17段中所载的秘书长的意见，特别是那项意见即在秘书处的许多部门中，尤其是研究和发展部门中，要制定和应用那些标准颇为困难而且费用很大。 此外，如秘书长所指出，即使这些标准能够制定，它们对于顾问和特设专家组参加人员的需要并无影响，因为顾名思义，他们具有经常工作人员通常没有的专门知识，特别技能或知识。尽管如此，咨询委员会认为，只要有可能，秘书长就应当研究制定这类标准的可行性。

Digitized by UN Library Geneva

7．建议4是检查专员认为“需要用一种机动的方法，更加有效地确定与核定的方案予算相适应的顾问需要，这个方法应当与用以确定工作人员需要的方法相互关连和配合 ”（A/37/358，第68段）。 咨询委员会认为这一需要存在；委员会在审查1982－1983年方案概算时发现几个实例即顾问的需求与特别方案构成部分并不一致而事实上超过意外准备金的请求。 秘书长在他的评论的第18段中表示联检组的建议正在执行。 委员会希望在1984－1985年方案概算中看到这项建议的执行结果。

8．建议5建议改进顾问选择的措施。 秘书长显然赞成这项建议（A/37/358/Add.1，第19段）；委员会认为将采取措施以保证这一建议的迅速执行。

9．联检组建议6是关于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领取养恤金福利的先前工作人员的顾问的薪酬水平。几年来，咨询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都担心可能滥雇先前工作人员担任顾问。联检组的建议可能有助于保证在雇用先前工作人员时不发生上述滥雇情事，其方法为限制他们的薪酬。不过，委员会在A/C.5/37/27号文件中所载秘书长报告第8段中注意到1980年和1981年聘用为顾问的先前工作人员的人数是110人即占聘用为个别顾问的总人数的6.8%。到达退休年龄聘用为顾问的先前工作人员人数是75人即占聘用为个别顾问的总人数的4.7%。为了协助监察这种情况，秘书长的今后报告应载有关于雇用先前工作人员的详细资料，包括在本组织的离职日期、离职后重新雇用的时期，雇用的性质和地点以及先前工作人员支领的薪酬多少。如果将来取得滥雇证据，则委员会将考虑提出如何执行联检组建议的建议。

10．委员会在秘书长的评论第22段中注意到他已执行了建议7，这个建议是要求按照秘书处各部门和各厅处共同适用的适当报导程序。

- - - - -

注

[1]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6号》（A/36/6）。

— — — — —

Digitized by UN Library Geneva